



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

王汉雄
谢士欣

著
孙可奇
咸立刚
编著

乡
镇
企
业
审
计

学术期刊出版社

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

乡镇企业审计

王汉雄 谢士欣 编著
咸立刚 孙可奇

学术期刊出版社

《乡镇企业管理丛书》编委会

主任 赵汝霖

副主任 耿希海 李方本 姜伟 谢士欣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包德坚 华学伦 朱立英

李方本 陈志中 官治国

周宏大 罗佳 赵汝霖

姜伟 耿希海 袁若飞

谢士欣

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

乡镇企业审计

学术期刊出版社 (北京学院南路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济南印刷三厂印刷



187×1092毫米32开本 12.75印张 234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山东第1印次

印数1—30,000

ISBN 7-80045-081-9/F·2

定价：3.00元

出版说明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乡镇企业蓬勃发展，1986年乡镇企业总产值首次超过了农业产值，相当于1970年全国工业总产值。这表明乡镇企业在农村经济乃至整个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乡镇企业的发展，为我国合理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乡一体化找到了可行途径。在乡镇企业的发展中，已开始出现城乡结合、工农结合、外引内联和集体个人一起上的新局面，这是亿万农民发展商品经济，走共同富裕道路的伟大创举，是振兴我国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正如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报告中指出的：“农村中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它的发展是有强大生命力的。

但是，也必须看到，由于乡镇企业发展历史短，又是农民办企业，管理水平和职工队伍素质与国营大企业相比还有一定差距，这直接影响了乡镇企业向更高层次发展。因此，加速乡镇企业的职工培训，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技术素质，是当前一项十分迫切的任务。

近几年来，各级乡镇企业主管部门采取了许多措施，开展多种形式的职工培训，社会各方面也给予了大力协助，为乡镇企业培养了大批急需的人才，收效显著。但由于乡镇企业具有自身的特点，在培训中不宜照搬大企业的教材，这给培训工作提出了一个新的课题。为尽快地满足乡镇企业职工培训的需要，我们组织了长期从事乡镇企业研究、教学和实际工作的人员，编写了这套《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

这套丛书有以下特点：

一是根据乡镇企业的特点，联系乡镇企业的实际，适合乡

镇企业的需要；二是吸取乡镇企业丰富的实践经验，融合现代管理科学的理论与方法，并有所提高，有所创新；三是系统地、简明扼要地阐述现代管理科学理论，着重于它的适用性、实用性；四是文字朴实、深入浅出、易学易用。因此，这套丛书适用于乡镇企业干部岗位培训和职工培训，可做为各级乡镇企业干部岗位培训和职工培训教材，可做为各级乡镇企业主管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有关人员及企业职工业务学习用书，同时亦可做为乡镇企业职工大、中专教材。

愿《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的出版、发行能为提高乡镇企业干部职工的素质，促进乡镇企业的发展发挥作用。

《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编委会

1988年4月

前　　言

赵紫阳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指出：“对企业、市场和各经济部门，都要实行必要的监督、管理、整顿和加强财经纪律，以保护消费者和生产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的全局利益。”作为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的乡镇企业，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其经济活动也日益广泛。为保证乡镇企业在改革和开放中健康发展，就必须加强监督、管理和整顿。社会主义审计既是一项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又是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的重要手段。实施审计工作是乡镇企业改革配套的需要，也是进一步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重要措施。

乡镇企业实施审计制度，对于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维护财经法纪，保护国家、企业及其职工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使乡镇企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以国家颁布的有关审计法规、政策、规定和现行财会制度为依据，根据乡镇企业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趋势，系统地阐述了审计理论和乡镇企业审计的程序和方法。理论联系实际，从乡镇企业的实际出发，贯彻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相结合的原则，知识内容的介绍力求深入浅出，通俗实用，注重案例分析，是本书突出的特点。全面阐述如何开展财务审计、经济效益审计、承包经济责任制审计等是本书介绍的重点内容。本书可做为乡镇企业审计、财会人员的培训教材和审计、财政、税务、银行、工商管理等部门和乡镇企业主管部门有关人员的业务学习用书。

《乡镇企业审计》系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科研项目，由山东经济学院与山东省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局共同合作完成，由山东省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局组织编写，由农业部审计室审阅，并列入《乡镇企业科学管理丛书》。

本书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山东省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局郭振山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由于编著者的水平所限，难免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1988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审计概念	(2)
第二节 审计原则	(6)
第三节 审计要素	(11)
第四节 审计分类	(15)
第五节 我国审计的组织体系	(19)
第六节 实施乡镇企业审计的意义	(22)
第二章 审计程序	(25)
第一节 审计的基本过程和主要环节	(25)
第二节 审计目标	(27)
第三节 审计证据	(29)
第四节 审计结论和报告	(32)
第三章 审计方法	(37)
第一节 概 述	(37)
第二节 审计取证的技术方法	(40)
第三节 审计的抽样方法	(52)
第四章 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63)
第一节 概 述	(63)
第二节 内部控制	(68)
第三节 乡镇企业的内部控制	(74)

第四节	乡镇企业的内部审计	(82)
第五章	资金筹集审计	(91)
第一节	概 述	(91)
第二节	资金筹集的事前审计	(94)
第三节	资金筹集的事后审计	(103)
第四节	补偿贸易集资审计	(110)
第五节	常见的弊错及审计调整	(120)
第六章	货币资金及结算业务审计	(126)
第一节	概 述	(126)
第二节	现金审计	(127)
第三节	银行存款审计	(133)
第四节	结算业务审计	(138)
第五节	常见的弊错及审计调整	(146)
第七章	资产审计	(154)
第一节	概 述	(154)
第二节	固定资产审计	(155)
第三节	无形资产评估	(172)
第四节	材料及商品产品审计	(175)
第八章	负债审计	(186)
第一节	概 述	(186)
第二节	银行(信用社)借款审计	(187)
第三节	其他借款审计	(191)
第四节	短期负债审计	(196)
第五节	偿债能力及信用分析	(198)
第六节	常见的弊错及审计调整	(207)
第九章	财务收支审计	(211)

第一节	概 述	(211)
第二节	经营收入审计	(213)
第三节	材料采购支出审计	(221)
第四节	工资审计	(225)
第五节	生产经营费审计	(230)
第十章	生产经营成本审计.....	(239)
第一节	概 述	(239)
第二节	成本开支范围审计	(241)
第三节	工业企业产品成本审计	(243)
第四节	其他行业生产经营成本审计	(250)
第五节	常见的弊错及审计调整	(260)
第十一章	税金和利润审计.....	(266)
第一节	概 述	(266)
第二节	税金审计	(267)
第三节	利润审计	(278)
第四节	利润分配审计	(287)
第十二章	专用基金审计.....	(306)
第一节	概 述	(306)
第二节	专用基金来源审计	(307)
第三节	专用基金使用审计	(313)
第四节	案例分析及审计调整	(322)
第十三章	经济效益审计.....	(328)
第一节	概 述	(328)
第二节	经营决策审计	(334)
第三节	经营计划审计	(344)
第四节	经济效益的评价与分析	(362)

第十四章	承包经营责任制审计	(375)
第一节	概 述	(375)
第二节	承包经营事前审计	(379)
第三节	承包责任履行情况审计	(382)
第四节	承包经营责任事后审计	(386)

第一章 总 论

古代审计起源于我国，远在西周时期（公元前1066年至771年）我国就有了审计制度的雏型。历史上最早以审计命名的国家审计机关是我国宋代淳化三年（公元992年）设立的“审计院”。三千年来，除个别时期外，我国的审计工作一直延绵不断，具有深远的历史渊源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现代审计形成于18世纪的产业革命以后，起源于英国。它随着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特别是本世纪50年代以来，审计的范围和内容以及审计的理论和方法都有了飞跃的发展。当前，审计已成为社会经济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项内容。我国解放后，曾一度取消了审计，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五届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明确规定了在我国实施审计制度。从此，中国的审计历史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作为国家的一项经济监督制度而载入宪法，在我国历史上是绝无仅有、史无前例的。由此足见审计的重要性。

第一节 审计概念

社会主义审计既是一项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又是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的重要手段。

审计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采用专门的程序和方法，依法对被审查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独立的评价，以证明、确定其是否履行经济责任所进行的监督活动。简单地说，审计是独立评价被查单位是否履行经济责任的监督活动。

乡镇企业审计是指国家审计机关和主管部门审计机构对乡镇企业所实施的审计，以及乡镇企业内部审计机构或专职审计人员对企业本身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所进行的审计。他是我国审计体系的组成部分，是监督乡镇企业贯彻国家方针政策遵守财经法纪，保护乡镇企业及其职工的正当权益，促进乡镇企业加强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

一、审计的实质

审计产生的前提条件是社会经济活动中客观存在的经济责任关系。没有这种经济责任关系，就不需要审计，也不可能产生审计行为。所谓经济责任关系，是由于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两者的分离，由财产所有者将其财产的经营管理权委托给财产管理者而形成的一种委托与受托的经济责任关系。即受托者对委托经营的财产所负的经济责任。

在乡镇企业中，企业的财产属于投资各方集体所有，但投资者并不直接经营，而是委托给以厂（场）长、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者进行经营管理。他们作为财产的受托者，对财

产委托者（即投资各方）负有经济责任。为了检查经营管理者是否履行了这种经济责任，财产所有者必然要委托有公正立场的第三者加以审查、监督，于是便形成了由第三者进行的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即审计。因此，审计的实质就是评价、确定财产受托者是否履行经济责任。

二、审计主体

审计主体是指审计行为的执行者。审计的执行者必须是与被审计者没有利益关系的、独立的不介入经济业务的第三者。组织上的独立性，业务上的客观性是审计的基本特征。这是由审计的本质所决定的，不具备这个基本特征就不可能客观、公正地评价、确定经济责任，没有独立性与客观性，就不成其为审计。我国有各种形式的财务监督、会计检查等等，它们与审计的根本区别在于是否具备上述特征。无论国内或国外的国家审计机关和民间审计组织，虽然组织形式不同，但都具有独立地位，包括内部审计机构，同样也具有独立性的特点，它与被审计者没有利害关系，直接受单位负责人领导，不介入经济业务，独立地、客观地实施经济监督。

我国的乡镇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它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日益重要。乡镇企业的经营活动不仅对投资者负有经济责任，而且直接关系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为了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和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因此，乡镇企业审计不只是从投资者的角度来考察其是否履行经济责任，更重要的是从宏观经济出发，监督其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严肃财经法纪，促使其不断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三、审计对象

审计对象是指审计行为的客体，即审计所检查、审核的直接内容。不同种类的审计有不同的对象。但总的来说，当前我国审计的主要对象是会计。这是因为在财产的委托与受托关系中，会计作为系统地反映经济业务的工具，使两者的经济责任关系具体表现为会计责任。所以对财产受托者是否履行经济责任，主要的是审查、评价其是否履行会计责任。因此，具体地说，审计是建立在会计责任关系基础上，由第三方面关系人受财产所有者的委托对财产管理者所进行的独立的、专门的经济监督活动。也就是说，这种经济监督活动的主要对象是会计。现代审计从查帐开始发展到财务审计、效益审计（包括经营审计、管理审计、绩效审计等），尽管审计范围不断扩大，审计内容日益丰富，审计的对象已经涉及到会计以外的其他方面，但它的基本内容仍然离不开会计，基本方法一般也都首先要从会计着手。离开了会计，财务审计就无法取得证据，效益审计也很难进行评价。所以，从一般意义上说，当前审计的主要对象是会计。

四、审计职能

审计职能是指审计所固有的功能，它是审计本质的客观反映，是由审计的地位和特点所决定的。审计职能是客观存在，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人们只能发现和利用这些职能而不可能创造或改变它。审计是通过它的职能而发挥作用的，研究审计的任务、内容、范围等都不能离开审计职能。审计职能主要表现在三方面：

1. 监督职能

监督是审计的基本职能，审计行为就是监督行为。审计监督主要是监督经济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审计通过它的监督职能充分发挥其维护财经法纪、保障合法权益的作用。

2. 公证职能

公证职能是从监督职能派生出来的，并由审计的地位和特点（独立性、客观性）所决定的。审计公证是通过监督检查，对被审计单位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表示意见。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种经营成分的合营单位和跨地区、跨行业的各种经济组织越来越多，客观上需要由独立的、公正的第三者对其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作出权威性的证明。在乡镇企业中，由于涉及到投资各方的权益以及有关部门的需要（如财政、税务、银行及主管部门等）更需要对其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进行公证。因此，审计通过其公证职能所发挥的向社会公众的证明作用，将愈益重要。

3. 管理职能

随着审计的发展，当前审计业务的侧重点已从审查会计帐目、报表转向经营管理、经济效益。特别是内部审计的产生和发展，它已经成为现代化企业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高于其他一切控制的控制。内部审计不仅对会计、财务及其控制进行审查评价，而且对企业的决策、目标以及经济效益和各部门的业绩等进行审查评价，并提出改进建议。从而使人们认识到审计还是有管理和控制的职能。通过这种职能可以充分发挥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促进作用。

五、审计依据

审计以法律为依据。各种形式的审计，从本质上说都是依法审计。我国的国家审计机关是以宪法为依据而建立的，根据宪法所赋予的审计权独立行使审计职责；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审计组织，则以有关的审计法规为依据。这些审计组织在实施审计过程中以事实为根据，以国家的财经法规制度为依据来判断是非，评价、确定经济责任。同时，审计组织在行使审计职权时受法律保护，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审计结论和审计决定具有强制性的法定效力。

六、审计内容

审计的主要内容是审查评价被审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按我国现行规定，审计内容包括国务院各部、委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财政收支，财政金融机构、企业事业组织以及其他同国家财政有关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

七、审计目的

当前，我国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严肃财经法纪，保护国家、企业及其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

第二节 审计原则

审计原则是审计的理论基础和审计工作的指导思想。人